



通告：有關會員使用 B 櫃儲存個人射箭器材用品

各位會員：

倘若會員使用 B 櫃儲存其個人射箭器材用品，必須遵守以下規條：

1. 每位正式會員*祇可儲存一個箭箱或手提袋(闊度不能超過 10")及一個箭筒，並且有標識會員編號及姓名。
2. 牆上每一個掛弓架，每位正式會員祇可申請一個有編號的掛弓架，會員掛弓存放時，不可防礙其他會員的掛弓及 B 櫃通道。另外，由於通道狹窄，弓把上請勿裝上瞄準器，以免弄傷會員或/及損壞瞄準器。
3. 會員必須向場地主任申請存放"射箭器材用具"，方可存放。由於 B 櫃場地有限，申請以先到先得。
4. 由於 B 櫃空間有限，請各會員小心妥善地存放其射箭器材用具。
5. 倘若會員未能續會成功，其存放在 B 櫃的射箭器材用具必須在一個月內拿走，否則本會將充公其存放在 B 櫃的射箭器材用具，一概不予發還。
6. B 櫃是本會免費提供的地方；存放在 B 櫃內的會員之射箭器材用具，如有任何損壞、被竊或遺失等問題，本會一概不負責。

*正式會員包括基本會員、普通會員、學生會員和家庭會員。

特此通知！
多謝合作。

港島射箭會執委啓

2012/1/9